



『民國專題史』叢書

(日) 今中次庵 著 萬青譯 河南人民出版社

現代獨裁政治學概論

主要針對現代獨裁政治的觀念、特徵，以及獨裁政治與帝國主義、民族、階級之間的關係和問題進行論述，是其獨裁政治論叢書之一

周 蓓 主 編

『民國專題史』叢書
（日）今中次磨 著 萬青 譯 河南人民出版社

現代獨裁政治學概論

主要針對現代獨裁政治的概
念、特徵，以及獨裁政治與
帝國主義、民族、階級之間
的關係和問題進行論述，是
其獨裁政治論叢書之一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現代獨裁政治學概論 / (日)今中次磨著; 萬青譯. — 鄭州 : 河南人民出版社, 2016. 4

(民國專題史叢書 / 周蓓主編)

ISBN 978 - 7 - 215 - 10093 - 0

I. ①現… II. ①今… ②萬… III. ①法西斯主義
IV. ①D033.3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6)第 080535 號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發行

(地址:鄭州市經五路 66 號 郵政編碼:450002 電話:65788063)

新華書店經銷 河南新華印刷集團有限公司印刷

開本 710 毫米×1000 毫米 1 / 16 印張 18.25

字數 270 千字

2016 年 4 月第 1 版

2016 年 4 月第 2 次印刷

定價 : 85.00 圓

出版前言

中國現代學術體系是在晚清西學東漸的大潮中逐步形成的。至民國初建，中央政治權威進一步分散和削弱，加之新文化運動帶給國人思想上的空前解放，新學的啓蒙，新知識分子的產生，民國學術如草長鶯飛，進入一個自由而蓬勃的時代。中國傳統學科乃中國學術之根基與菁華所在，民國學人採用「取今復古，別立新宗」之方法，引入西方的學術觀念，積極改造，使史學、文學等學科向現代學術方向轉型。此外，大力推介西方社會科學的新學科和自然科學，在學習、借鑒乃至移植西方現代學術話語和研究範式的過程中，逐漸建立中國現代學科，使中國的學科門類迅速擴展。一時間，新舊更迭，中西交流，百花齊放，萬壑爭流，開創了中國現代學術的源頭。

伴隨知識轉型和研究範式轉換而來的，還有學術著作撰寫方式的創新。中國古代的著作向來以單篇流傳，經後人整理匯編後，方以成冊成集的面目出現并持續傳播。直到十九世紀末，東西方的歷史編撰體裁不外乎多卷本的編年體、紀傳體和紀事本末體等，章節體的出現標志着近代西方學術規範的產生和新史學的興起。章節體具有依時間順序，按章節編排；因事立題，分篇綜論；既分門別類，又綜合通貫的特點。以章、節搭建起論述之框架，結構分明，邏輯清晰，較傳統的撰寫體裁容量大、系統性強。它的傳入，使中國現代學術體系從內容到形式被納入了全球化的軌道。民國時期專題史的研究、譯介、編纂、出版恰恰是在這樣的背景下欣欣而發，是學術的實驗場，也是歷史的記錄儀。編選『民國專題史』叢書的初衷正是爲了從一個側面展示中國學術從傳統向現代過渡的歷史進程。

專題史是對一個學科歷史的總結，是學科入門的必備和學科研究的基礎，也是對一個時代艱深新銳問題的解答，是學術研究的高點。民國專題史著作中，既包含通論某一學科全部或一時代（區域、國別）的變化過程的，又囊括對一時代或一問題作特殊研究的，還有少部分是對某一專題的史料進行收集的。原創與翻譯并重，翻譯的底本大多選擇該學科的代表著作或歐美大學普及教本，兼顧權威性和流行性，其中日本學者的論著占據了相當比

重。日本與中國同屬東亞儒家文化圈，他們在接納西方學術思想和研究模式時，已作了某種消化與調適，從思維轉換的角度看，更便于中國借鑒和利用，他們的著作因而被時人廣泛引進。

與當代學術研究日趨專業化、專門化、專家化的「窄化」道路迥乎不同的是，中國傳統學術崇尚「學問主通不主專，貴通人不尚專家」的通識型治學門徑，處於過渡轉型期的民國學術在不同程度上保留了這種特徵。民國學術大師諸學科貫通一脈，上千年縱橫捭闔之功力自不待冗言，外交家著倫理政治史、文學家著哲學史、化學家著戰爭史等亦不乏其人，民國專題史研究呈現出開放、融通、跨界撰述的特點。與此同時必須看到，自晚清以來，中國的命運就在外侮屢犯、內亂頻仍的窘境中跌宕彷徨，民族存亡仿若命懸一綫。這股以創建學科、總結經驗、解決問題為指歸的專題史出版風潮背後，包裹着民國學人企望以西學為工具拯民族于衰微的探索精神，及以學術救亡的愛國之心。梁任公曾言：「史學者，學問之最博大而最切要者也，國民之明鏡也，愛國心之源泉也。」這種位卑未敢忘憂國的歷史使命感是今人無法漠視和遺忘的。

『民國專題史』叢書收錄的範圍包括現代各個學科，不僅限于人文社會科學，學科分類以《民國總書目》的分科為標準，計有哲學、宗教、社會、政治、法律、軍事、經濟、文化、藝術、教育、語言文字、中國文學、外國文學、中國歷史、西方史、自然科學、醫學、工業、交通共60個學科門類。本叢書分輯整理出版，內不分科，單本發行，方便讀者按需索驥。既可作為大專院校圖書館、學術研究機構館藏之必備資源，也可滿足個人研讀或興趣之收藏。

與目前市場已有的一些專題史叢書相比，『民國專題史』叢書具有規模大、學科全、選本精、原版影印的特點。本叢書選目首重作者的首創、權威和著作影響力，尤其注重選本的稀見性。所謂稀見，即建國後沒有再版，且多數圖書館沒有收藏，或即便有收藏，也是歸于非公開的珍本之列予以保存，普通讀者難以借閱。部分圖書雖有電子版，但作為學術研究的經典原著讀本，紙質版本更利于記憶和研究之用。本叢書精揀版本最早、品相最佳的原版圖書作為底本，因而還具有很高的版本收藏價值。

『民國專題史』的著作是民國學者對於那個時代諸問題之探究，往往有獨到之處，無論其資料、觀點短長得失如何，要之在中國現代學術史的構建與發展進程中，自有其開宗立論之地位。

現代獨裁政治學概論目次

第一章	獨裁政治的概念·····	一
第一節	獨裁政治的沿革·····	一
第二節	特命的獨裁與主權的獨裁·····	二四
第三節	獨裁政治的特質·····	三九
第二章	獨裁政治和民主政治·····	六一
第一節	無產階級獨裁·····	六一
第二節	資產階級獨裁·····	九一
第三節	法西斯蒂主義獨裁·····	一一三
第三章	獨裁主義和帝國主義·····	一二一

第一節	帝國主義的階段·····	一三一
第二節	帝國主義的本質·····	一五一
第二節	帝國主義的危機·····	一六三
第四章	獨裁政治和民族·····	一九一
第一節	民族的概念·····	一九一
第二節	民族問題·····	二二一
第三節	法西斯蒂主義的民族主義·····	二三八
第五章	獨裁政治與階級·····	二四七
第一節	階級之概念·····	二四七
第二節	階級的對立·····	二六〇
第三節	中間層的任務·····	二六九

現代獨裁政治學概論

第一章 獨裁政治的概念

第一節 獨裁政治的沿革

獨裁政治這個名詞，近來雖常被引用，然其嚴格的概念，則還欠明確。惟獨裁政治，亦當然像那所謂專制政治，或立憲政治，同爲政治組織，即不外政體的一種。可是，和立憲政治或專制政治，究有什麼不同而言，則亦不甚明瞭。那末非先明瞭獨裁政治的概念不可，在明其概念之前，請略述獨裁政治的沿革。

專制政治者，即所謂 absolute government。專制君主政治者，即

所謂despotism。反之，獨裁政治則稱爲dictatorship。在名詞上看來，明明是有區別的。獨裁政治，德語爲der Diktator，法語爲le dictateur，都是從拉丁語的dictator變化來的，這個拉丁語原又是從dictum和edictum變化而來，是含有命令法的意思。可是，此文變爲被羅馬所引用，在古代羅馬的共和政治時代，因爲那時設有「狄克推多」dictator官職。從而獨裁政治，不外是獨裁官的政治之意思了。英語dictator 德語der Diktator 法語le dictateur者應該是指le dictateur之所行的政治。

這裏就關於羅馬共和政治時代的獨裁官，非調察其是有怎樣的內容不可，先以最淺近的地方來看，盧騷在其民約論中似有如次的說明『法律的固定性是不能與法的順應性相一致的，有時竟至釀成危

險，而在危急之際，亦有能成爲國家滅亡之原因。在四周的情形，不許有繁文縟禮的時候，也徒費必要的時日。常引起立法者所不能預期的事例，且在任何時候不能預想的事，也以爲有預想的必要。【註】

【註】 (Du Contrat Social. Liv IV. ch. VI. Edition de E. Dreyfus-Brisac, 1896 Pp. 207-208)

基於上述的必要，在羅馬採用了次之兩種手段：

『爲整備國家之保全，由羅馬的元老院所採取的，在神聖的儀式之下施行的執政官(Consuls)的任命，這是第一種手段(方法)。執政官中的一人任命另一人爲獨裁官，這便是第二種手段。後者的制度，羅馬係仿行阿爾巴(Alba)市的古制。(同上Page: 208-209)

在羅馬共和政治之下，此後雖常有設置這種獨裁官，但牠似毫無拘束人民的自由，到了共和政治的末期，則這種獨裁制已一變爲絕對不能設置的模樣了，牠的職務便由執政官代其執行。那麼執政官和獨裁官的不同，究在何處？蓋獨裁官，甯可說是臨時的機關（制度），那執政官多是常設的機關。

『在羅馬獨裁官們從無在職六個月以上的，大多數在其期間滿了前辭職。其任期若能延長六個月以上，則好像那十大官（*Decemvirs*）其在滿一年任期之時，必更欲極力延長其任期。獨裁官除了運動他當選的必要時日以外，更沒有夢想他種的計劃之餘日』。（同上Page: 221）

這由盧騷的記述看來，羅馬的獨裁官，是國家機關的一種，和

君主政治，貴族政治，民主政治等國家政體之基本的類別沒有什麼關係；是基於一時的必要而設置的國家機關。可是，受這種機關的一度任命，則他關於其所受委任的國家統制權之運用，有獨斷專行的權限。并且他決不是非法篡奪其機關地位，乃是合法的獲得，其任命的目的亦決不是有不法的意思，甯可說是矯正合法的秩序之破壞及達到國家秩序的恢復爲目的。這便是羅馬獨裁政治的本來的意義。

可是在上面所引用盧騷的文句中有二曖昧之點，即氏這在所著民約論第六章第二九〇頁中。他說：『在二人的執政官中的一人，任命一人爲獨裁官』，(Un des deux consuls nommait un dictateur) 却並不說：『執政官中一人被任命爲獨裁官』。(究竟是二人中的一人被任命爲獨裁官呢？還是執政官二人中的一人任命另一人爲獨裁官？——)

譯者) 然而這點是記述不正確抑是盧騷氏的誤解，著名的羅馬歷史家李維士(Livy)，在著作中，則說執政官有二人，其中一人被選任爲獨裁官。卽以李氏所採的意義，而觀則如次：

『羅馬在共和政治時代，是柯米尼斯(Postum Cominius)與拉都斯(T. Lastus)兩氏任執政時，曾在羅馬發起舉行競技大會，在那時候適賽維奴族的青年們誘拐娼妓數人，極盡淫奔之行爲，卒至釀成重大事件；羣衆間卽起爭鬥，頓時已陷入雙方對陣之戰爭狀態中。並且更由泰爾坤(Tarquinius)之子馬米里(Mamilius)的煽動，遂致當時拉丁三十個城市都聯合爲同盟，公然出示布告，亂事日趨擴大。羅馬政府爲鎮壓這種狀態，乃有獨裁官制的設置。可是，其時是何人被任爲獨裁官，則不甚明瞭了。惟據最古最

可靠的史料，發見此獨裁官即爲執政官拉都斯，從此獨裁官亦遂常由執政官階級的人物或其家系中選任了。

『此種獨裁官之任命，殊予羅馬人民以一大脅迫。因爲這種獨裁官被賦與絕對的生殺與奪的權力，對於此獨裁官，則任何訴訟手續，都不被承認。反之執政官則沒有這樣絕對的權力。同時執政官有二人，各保持平等的權力，互相牽掣着，而獨裁官是單獨，故能發揮絕對的權力，於是賽維奴族遂至向羅馬人求和。此事件亦就可謂漸告一個段落』。(Livius, History of Rome BK. II Sect. XVIII. Everyman's vol. I Pp. 88-89)

如上面所述，羅馬的執政官是有二人，且是其中一人被任命爲獨裁官。右述事件，是紀元前五〇〇年頃之事，故羅馬獨裁官的設置，

似在那時爲始。

自此以後，羅馬爲應必要上起見，雖常設有獨裁官的制度，但從紀元前二〇二年至同八十二年間，則完全未設置。爲甚麼在那時代不設置獨裁官呢？據麥茜維利氏 (Machiavelli) 說明，謂羅馬於每年既選任執政官二人使其執行行政務，而在上面再設置獨裁官的話，必把執政官立於其下位，難保執政官不懷不平。因此便賦與執政官以選任獨裁官的權限，後來到了共和政治的末期時代，連獨裁官的職權，也由執政官兼任。(Machiavelli Discourses on the First decade of Titus Libius, 1531 Ch. 34)

此後，到紀元前八十二年；長期間以蘇拉 (Cornelius Sulla) 氏重爲獨裁官，到紀元前四十六年就改由凱撒 (Julius Caesar) 氏爲獨裁官

了，凱撒是爲羅馬共和政治時代最後之獨裁官。

但這裏有非注意不可的，就是蘇拉和凱撒的獨裁政治，和羅馬共和政治本來之拉都斯氏的獨裁政治，甚異其趣，自不能相提並論的。

關於羅馬本來的獨裁官，如李維士氏所說者，其記錄正確無遺。

然而，明白雖欠明白，惟略知在某種特別緊急的必要場合，覺到執政官到底難於處理的時候，（指內亂或戰爭時而言）羅馬元老院，便將選任獨裁官的權限賦與執政官，所以執政官有時可不待元老院的同意，得逕自任命獨裁官。但爲獨裁官者，如上面所述，必須是執政者階級中的人物。並且在選任之際，不僅須祈神宣誓（據盧騷說：任命獨裁官，於夜間祕密行之）而且關於此種選任保民官（Tribune）還得提出異議。元來對於此種任命爲確實的目的所必要的，且對於這種任

命之必要的一般原則，大半已經規定，就是爲羅馬共和政治的保全和維持。但爲順應環境起見，其特定的目的，很少揭示。一方面選任獨裁官，同時，對於獨裁官即賦與最高的命令權。從而一經任命以後，所有行政機關都立於獨裁官的下位，不但是元老院，執政官，不能掣肘他，就是保民官對於他的命令也沒有拒否權，於必要時他還有可以逕自任命助理人員之權。

不過獨裁官，却有一種限制，即不賦與以財政上的絕對權，和任期以六個月爲限。六個月的期間滿了，便自動地消滅其權限，倘使任期已滿他仍不去職時，保民官就可以強制他退職。以上所記述的，原是羅馬獨裁官制的本來面目，到了蘇拉時代，獨裁官的性質，就完全不同了。即古代的獨裁官，係因爲「恢復國家秩序」而任命的，在蘇拉